

曾强森 主编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

北京农业大学出版社

计划经济学

北京农业大学出版社

(京) 第 164 号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

曾德森 主编

责任编辑：一 丁 封面设计：赵如菊

北京农业大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市海淀区圆明园西路二号)

湖北省农科院印刷厂印刷

850×1168毫米 大32开本 9.75印张 253千字

印数：1-4500

ISBN 7-81002-340-3/F·341

定 价：4.80 元



目 录

导 言	(1)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是一门具有中国特色的 新兴科	(1)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研究的对象	(2)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研究的内容	(4)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6)
第一节 社会主义必须实行计划经济	(6)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	(17)
第三节 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运行机制	(25)
第四节 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与客观经济规律	(30)
第二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体制	(34)
第一节 经济制度、经济体制与计划体制	(34)
第二节 建立我国计划体制的客观依据和原则	(40)
第三节 我国计划体制的沿革和今后改革的方向	(44)
第三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体系和计划指标体系	(54)
第一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战略与国民经济和社会 发展规划	(54)
第二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体系	(64)
第三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指标体系	(66)
第四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长中期计划	(73)
第一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长中期计划在计划 体系中的地位	(73)
第二节 我国长中期计划的历史实践	(76)

第三节	制定长中期计划的基本原则和方法	(79)
第四节	编制长中期计划的主要程序	(84)
第五章	人口和劳动力计划	(93)
第一节	人口计划的地位与任务	(93)
第二节	人口计划的主要比例关系	(97)
第三节	人口计划的编制	(102)
第四节	劳动力计划	(107)
第六章	国民收入和国民生产总值计划	(116)
第一节	国民收入和国民生产总值计划的作用	(116)
第二节	国民收入生产计划和国民生产总值增长计划	(120)
第三节	国民收入分配使用计划	(124)
第七章	第一产业发展计划	(137)
第一节	第一产业发展计划的意义和特点	(137)
第二节	第一产业的结构及其比例关系	(140)
第三节	第一产业发展计划的基本内容和主要指标	(147)
第四节	第一产业发展计划的编制和实施	(150)
第八章	第二产业发展计划	(157)
第一节	第二产业发展计划的特点及任务	(157)
第二节	第二产业发展速度	(160)
第三节	第二产业内部的比例关系	(163)
第四节	第二产业发展计划的主要指标及其计划的编制	(168)
第九章	第三产业发展计划	(175)
第一节	第三产业发展是现代化经济的重要特征	(175)
第二节	第三产业产值计划	(181)
第三节	流通部门发展计划	(183)

第四节	为生产和生活服务部门发展计划·····	(191)
第五节	提高科学文化水平和居民素质的部门 发展计划·····	(200)
第十章	国民经济与社会发展综合平衡与宏观经济调控	(207)
第一节	综合平衡是计划调节的核心·····	(207)
第二节	财政、信贷、外汇与物资的平衡·····	(215)
第三节	地区综合平衡·····	(220)
第四节	综合平衡体系和平衡表·····	(224)
第五节	建立健全宏观经济平衡调控体系·····	(228)
第十一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性计划 ·····	(234)
第一节	政策性计划是一种战略性、指导性计划·····	(234)
第二节	产业政策计划·····	(243)
第三节	经济杠杆计划·····	(254)
第十二章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方法 ·····	(266)
第一节	研究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方法的意义 和指导思想·····	(266)
第二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常规方法·····	(269)
第三节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现代方法·····	(279)
	后记·····	(307)

导 言

马克思主义认为,任何一门科学都来源于社会实践。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来源于中国几十年的社会实践,特别是来源于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的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伟大实践,是中国发展有计划商品经济实践的科学总结。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 是一门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兴学科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是建立在有计划商品经济理论基础上的,它既不同于建立在产品经济理论基础上的传统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也不同于资本主义国家所谓的“经济计划”理论。

众所周知,远在十九世纪中叶,马克思、恩格斯在分析资本主义经济矛盾的基础上,提出了社会主义必将实行有计划地发展社会生产的原理,后来列宁又明确提出社会主义必将实行计划经济。十月革命胜利后,苏联开始社会主义建设的伟大实践,建立了计划经济这门学科。新中国建立后,开始学习苏联,基本沿用他们的模式建立了这门学科,对于当时生产力水平下的中国社会主义建设起到了重要作用,但因是建立在产品经济理论基础上的计划经济学。在经济建设中,忽视和排斥商品经济,加上“急于求成”等“左”的思想长期指导着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以致于这门学科在相当长的时期没有得到应有发展。中国共产党十一届三中全会后,特别是1984年十月十二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第一次突破了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对立的传统观念及僵化的逻辑思维,确立我国计划经济和商品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1987年十月党的十三大提出了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理

论,进一步阐明了有计划商品经济原理,提出建立计划与市场内在统一的计划体制;1989年十一月党的十三届五中全会通过的“关于进一步治理整顿和深化改革的决定”指出,“改革的核心问题,在于逐步建立计划经济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运行机制”;十三届七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以及七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第八个五年计划纲要》进一步强调要按照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要求,建立计划经济同市场调节相结合的运行机制。以上这些精辟地论述,都是根据马克思主义的普遍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在深刻总结历史的和当前的实践经验的基础上,并借鉴其他国家经济建设的理论和经验,深化了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的理论,是对马克思主义有关计划经济理论的重大发展,也是研究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强大的思想宝库。然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确立时间很短,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正在发展中,人们对客观世界的认识还会不断深化。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在理论和实践上无疑仍处于不完善、不成熟阶段,是一门在中国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兴学科。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研究的对象

“科学研究的区分,就是根据科学对象所具有的特殊矛盾性。因此,对于某一现象的领域所特有的某一种矛盾的研究,就构成某一门科学的对象。”^①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是研究中国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规律及促进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持续

^① 毛泽东 《矛盾论》,《毛泽东选集》,第一卷 309 页,人民出版社 1991 年 6 月第 2 版

稳定协调发展的学科,具体地说,是研究社会主义初级阶段宏观经济总量、结构及时间和空间之间均态发展规律性的科学,或者是研究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矛盾运动的学科。

(一)均衡与非均衡的矛盾。国民经济发展是总量、结构以及时间和空间都存在着均衡发展和非均衡发展的矛盾。国民经济是一个复杂的有机体,它总是在动态中运行和发展的,它的发展要求其内部构成部分的数量对比关系协调,形成有序发展状态,称之为均衡或平衡。国民经济在运行过程中,由于各种经济要素所处的外部环境、自身的禀赋和素质不同,优势劣势各异,在发展过程中有快有慢,在运行中形成非均衡发展状态,又称为不平衡。按照矛盾对立统一规律,平衡是相对的,不平衡是绝对的。国民经济发展不可以没有平衡,没有平衡,国民经济就不能持续稳定协调发展;国民经济发展也不可以没有不平衡,如果国民经济始终处于均衡状态,就意味着国民经济始终处于相对的静止状态,就会停止不前。国民经济是在均衡与非均衡,平衡与不平衡的矛盾运动中前进和发展的。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就是研究国民经济矛盾运动规律,使国民经济总量及其内部构成在时间和空间上从无序状态向有序状态发展,使国民经济在运动过程中经常地保持大体上的平衡的学科。

(二)计划与市场的矛盾。在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条件下,在国民经济运行中主要解决计划机制与市场机制的矛盾,集中反映在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的有机结合上,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实质是充分发挥计划调节的优越性和充分利用市场调节积极作用的问题,这是中国社会主义建设中具有开创性的工作,我们虽然取得了一定的进展和经验,而对计划经济和市场调节两者相结合的具体途径、形式、办法和措施还需进一步探索。在运用计划调节手段的过程中,由于人们认识上的原因,经常出现主观的计划与客观经济发展状态的矛盾,宏观经济总体发展目标与微观经

济利益的矛盾,以及宏观经济发展计划目标与调节措施不配套的矛盾,这几对矛盾属于计划机制内部的矛盾运动;市场内部矛盾运动更为复杂,其中最主要的是价值规律和供求规律所引起的矛盾运动。在有计划商品经济条件下,主要是研究克服和减少市场调节对国民经济发展起消极作用的自发性、盲目性,利用和发挥其对国民经济具有积极作用的竞争性问题。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研究的内容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研究的内容及其结构体系是由其研究对象决定的。从中国有计划商品经济的实际出发,主要有以下几方面:

(一)**社会主义有计划商品经济理论**。根据马克思列宁主义、毛泽东思想以及邓小平关于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理论、路线、方针和原则,结合中国现阶段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实际,按照客观经济规律,正确阐明中国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重大理论问题。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特别是党的十三届七中全会在总结前几年经济体制改革经验基础上,提出了建设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十二条原则,对有计划商品经济的认识更加深化了。但是在实行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的社会主义建设模式方面,在理论与实践结合上还有许多未知数没有求解,还没有从必然王国到自由王国,需要进一步研究。

(二)**国民经济发展中的基本问题**。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是一门理论密切联系实践的经济科学,除了研究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理论外,需要尽力研究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一些基本问题,也就是研究国民经济发展总量、构成及时间、空间之间相互衔接和联系及其规律性问题。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速度、构成、比例、布局、效率以及总量调控等问题,都是关系国民经济发展战略目标能否实

现的大事,必须通过深入的调查研究,了解其相互关系。掌握其具体变化规律,以便用于指导实践,实现国民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发展。

(三)宏观计划平衡调控体系的管理制度和办法。根据有计划商品经济发展的实践,探索符合有计划商品经济要求的、具有中国特色的宏观调控体系和计划体制,逐步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这是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必须解决的问题。例如,建立科学的宏观平衡调控体系、决策程序和综合平衡制度问题;改进和完善宏观经济预警监测系统的制度和办法问题;制定科学的政策性计划及运用经济的、法律的、行政的手段调节经济活动的配套制度和办法等问题都需要进一步探索,以便使中国计划管理逐步科学化、制度化、现代化。

一门学科的名称,由于对研究的体系、角度和内容阐述的重点有区别,在学科体系上便反映出不同的类型和名称。我们之所以选用《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书名,在于我们力求客观地反映中国实行改革开放以来有计划商品运行的状况,着重阐明坚持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坚持社会主义方向的经济体制和计划体制改革的理论和实践,具有鲜明的针对性。本书内容又反映了中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内容,具有较强的实践性。学习这本书有助于读者了解中国国民经济发展的规律性,增强整体观念;可以从全局出发,正确解决处理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的各种矛盾和问题,提高对宏观经济的认识和管理能力。

复习思考题

1. 为什么说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是一门具有中国特色的新兴学科?
2.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研究的任务是什么?
3.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学的主要内容有哪些?

第一章 社会主义经济是有计划的 商品经济

坚定不移地走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道路,其中主要的内涵之一,就是将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基本原理与中国实践相结合,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经济,坚持以生产资料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多种经济并存为基础的、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逐步建立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这与马克思所预言的以产品经济为基础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有很大区别,是中国共产党人对马克思主义计划经济理论的重大发展。本章仅对此作一些概括的叙述。

第一节 社会主义必须实行计划经济

一、马克思主义的计划经济原理与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 计划经济的实践

(一)马克思主义的计划经济原理。早在一百多年前,马克思、恩格斯便创立了计划经济的原理。他们是在自由资本主义时期,为消除资本主义经济无政府状态所带来的社会财富的巨大浪费的痼疾这一历史要求提出计划经济原理的。他们所创立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理论,是在资本主义比较发达的西欧,是对资本主义作了深刻的分析和批判的基础上来论证未来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他们是从新旧社会制度的对立性和新制度的时代性上描述未来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他们始终把社会主义看成是资本主义经过发展之后的社会制度,他们所描述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生产力高度发达;以社会占有全部生产资料为前提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因此,马克思主义理论上的计划经济原理具有以下特征:

1. 是以生产资料全部由社会占有为前提的。马克思主义认为，人类社会发展史是阶级斗争的历史，人类只有消灭私有制，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代替私有制，以社会主义、共产主义社会取代资本主义社会，人类才能彻底解放。马克思、恩格斯生活在十九世纪，他们对资本主义社会的考察，主要以英国为研究对象，当时英国已成为资本主义的鼎盛时期，是资本主义最发达的国家，无产阶级与资产阶级的矛盾成为国内的主要矛盾，以私有制为基础的资本主义经济无政府状态带来了社会财富巨大浪费，资本主义社会将被社会主义社会所代替。而当时英国，无论在城市还是农村，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已占统治地位，农村的小农经济已濒临全部消灭，完全可以将生产资料全部收归国家占有。在这种历史条件下，所以他们预言的社会主义的计划经济是，“生产资料全国性的集中将作为自由平等的生产者的联合体所构成的社会的全国性基础，这些生产者将按照共同合理的计划自觉地从事社会劳动。”^①

2. 是以商品货币关系的消亡为条件的。由于商品经济的产生是在原始公社瓦解时期，与私有制有密切联系，在私有制为基础的社会里，商品经济得到了发展，既然未来社会主义消灭了私有制，生产资料收归社会占有，在马克思、恩格斯看来，在社会主义社会，商品生产理所当然地不存在了，依靠市场价格的波动调节社会生产将成为历史的陈迹，正如马克思说的，“在一个集体的、以共同占有生产资料为基础的社会里，生产者并不交换自己的产品；耗费在产品生产上的劳动，在这里也不表现为这些产品的价值，不表现为它们所具有的某种物的属性，……”^②恩格斯认为：“一旦社会占有了生产资料，商品生产就将被消除。”^③

① 马克思 《论土地国有化》，《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2卷，第454页

② 马克思 《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页

③ 恩格斯 《反社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23页

3. 是建立在直接社会劳动基础上的。马克思、恩格斯认为,由于商品生产的消除,在社会主义社会,“每一个人的劳动,无论其特殊用途如何不同,从一开始就成为直接劳动”,^①“因为这时和资本主义社会相反,个人的劳动不再经过迂回曲折的道路,而是直接地作为总劳动的构成部分存在着。”^②他们认为社会主义社会的劳动者已经结束了雇佣劳动,成为自由联合的劳动了,自由联合体可以“自觉地把他们许多个人劳动力当作社会劳动力来使用。”^③

4. 能够按照事先知道的社会需求分配社会劳动。由于他们所设想的社会主义是实行生产资料全部由社会占有,所以国家有可能对宏观经济按照事先预计需求,实行有计划地分配社会劳动。可以“归纳为社会主义必须预算计算好,能够把多少劳动生产资料和生活资料用在这样一些产业部门而不致受任何损害。”^④并认为,“在共产主义社会里,无论生产和消费都容易估计,既然知道一个人平均需要多少物品,那就容易算出一定数量的人及其管理机构的数量,那也就不难按照需求来调节生产了。”^⑤

(二)具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实践。计划经济的基本原理,是由马克思恩格斯创立的。而计划经济这一概念是列宁在1906年首先明确提出来的。他说:“只要还存在着市场经济,只要还保持着货币权力和资本力量,世界上任何法律也无力消灭不平等和剥削。只有实行巨大的社会化的计划经济制度,同时把所有的土地、工厂、工具的所有权交给工人阶级,才能消灭一切剥削。”^⑥1922年,列宁在谈到资本主义不可避免地要为新的社会制度所代

① 恩格斯 《反杜林论》,《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348页

② 马克思 《哥达纲领批判》,《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3卷,第10页

③ 马克思 《资本论》,第一卷,(上)第95页

④ 马克思 《资本论》,第二卷,第350页

⑤ 马克思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卷,第605页

⑥ 列宁 《土地问题和争取自由的斗争》,《列宁全集》,第10卷,第407页

替时,又指出:“这种制度将实行计划经济”。^⑦马克思、恩格斯逝世之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从理论变成了现实,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从苏联十月革命到以后相继建立的社会主义国家经过了几十年的探索,由于没有结合各国生产力状况的实际发展有计划的商品经济,而是按照马克思等经典作家所构想的某些空想理论建立高度集中的计划体制,忽视和排斥商品经济,虽然在生产力比较低下的建国初期,确实取得了积极的作用。但随着生产力的发展,它的弊端也日益明显地表现出来。例如我国长期以来,这种高度集中的计划体制使固定资产投资缺乏有效的约束,资源配置不合理,产业结构畸形化,部门、地区间条块分割,搞“大而全”,自给自足,使社会主义经济成为扩大的自给自足的经济,劳动生产率低,经济效益差的问题不能解决,以致于社会主义计划经济的优越性没有充分发挥出来,直到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中国共产党根据马克思主义普遍真理同中国具体实际相结合的原则,在深刻总结历史教训和当前实践经验的基础上,作出了我国正处于社会主义初级阶段的科学论断,形成了以经济建设为中心,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改革开放的基本路线,积极发展社会主义的商品经济。因此,我国现实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与马克思所构思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有很大的差别。《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十年规划和“八五”计划的建议》,对具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计划经济作了科学地总结。具体地说,有以下特点:

1.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在生产力比较低下情况下的计划经济。我国社会主义制度是在半殖民、半封建生产力水平比较脆弱的基础上建立起来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起点低,虽然经历了四十多年的社会主义经济建设,取得了世界瞩目的变化,生产力呈现出自动化、机械化和手工劳动的多层次结构。特别是农村仍未摆脱

^⑦ 列宁 《给卡尔斯坦美兹》,《列宁全集》,第35卷,第555页

自然、半自然经济状态。因此，不是马克思所预言的是生产力高度发达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

2.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公有制为主体的多种经济并存的计划经济。在现阶段我国社会主义存在着国营经济和合作经济，这是社会主义所有制结构的主体，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居主导地位，并允许适当发展私营经济，个体经济和其他成分的经济。因此，不是马克思所预言的生产资料全部由社会占有为前提的社会主义计划经济。

3.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实行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分配形式为补充的计划经济。在我国社会分配劳动时间只是社会劳动的重要部分，而不是全部。人民的收入分配实行按劳分配为主体，并以其他形式为补充。不是马克思所预言的是建立在直接社会劳动基础上的计划经济。

4. 中国社会主义计划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商品经济的形式，实行计划经济与市场调节相结合的经济体制和经济运行机制。而不是马克思所构造的商品货币消亡了的计划经济。

二、社会主义实行计划经济的必然性

(一) 只有社会主义才能有计划地分配社会劳动。

1. 任何社会的经济发展都要求按一定的比例安排社会劳动。马克思的社会再生产理论告诉我们，无论哪种社会都必须根据当时的产生条件，按比例地分配社会劳动，这是存在于各种社会形态的一条普遍规律。随着社会分工，特别是社会化大生产的日益发展，各个生产活动相互间的依存关系更加密切，宏观经济各部门之间，社会再生产各环节之间彼此需要保持一定的比例关系。只有这样，社会再生产才能不断顺利地进行。否则，社会再生产就要受到阻碍。因此，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就更加成为社会经济得以发展的必然要求了。

2. 不同形态的社会,分配社会劳动的形式不同。任何社会都要按一定的比例分配社会劳动,“这种按一定比例分配社会劳动的必要性,决不能被社会生产的一定形式所取消,而可能改变的,只是它的表现形式,这是不言而喻的”。^①原始社会是采取直接分配社会劳动的形式,到了奴隶社会末、封建社会初,出现了商品,但那时商品生产不发达,价值规律的作用十分有限,社会劳动仍以直接分配为主。只有到了资本主义社会,由于存在着生产的社会性同生产资料私人占有制之间的矛盾。虽然生产的社会性要求宏观经济各部门之间保持一定的比例和平衡发展,而生产资料私有制把整个宏观经济分割成无数个独立的、彼此利害冲突的资本家企业,他们各自为了追求最大限度的利润,彼此进行着激烈的竞争。尽管在单个企业和单个资本家集团范围内,生产是有计划的,但就整个社会来说,生产却经常处于无政府状态。因此,资本主义社会生产所必需的比例,只能在竞争和无政府状态中由价值规律自发地调节。正如马克思所说的:“价值规律……作为盲目的自然规律起作用,并且在生产的各个偶然变动中维持着生产的社会平衡”。^②

在社会主义社会,由于公有制的建立,消除了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私有制的矛盾,消除了资本主义制度下各部门、各个环节的分散、孤立和利害冲突的关系。使整个宏观经济各部门、各环节形成了在根本利益一致基础上的相互促进的关系,社会主义基本经济规律,有计划按比例发展规律就决定了有可能根据社会再生产的客观要求,按照一定的比例来分配社会劳动,使社会生产各部门、各环节保持平衡,实行统一的计划管理。现代化生产是高度专业化和社会化的大生产,必须按照社会再生产内在的经济联系和比例关系来分配生产资料和劳动力,组织和保持应有的平衡。因

① 马克思 《马克思致路库格曼》,《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8页

② 马克思 《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5卷,第995页

此,社会分工越细,协作越广泛,现代化程度越高,要求计划性越强。

(二)计划经济的特征。社会主义经济是在公有制基础上的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同私有制基础上的基本由市场自发调节的资本主义商品经济有着本质的区别。在总体上实行有计划、按比例发展国民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一个基本特征。

1 整个宏观经济是有计划发展的。计划经济不是指微观经济单位或生产部门的计划性,而是指整个宏观经济,整个社会再生产的计划性。在计划经济出现以前,微观经济的计划性就早已存在了。资本主义进入大工业生产以后,企业内部有了比较完备的计划性,但由于资本主义的私有制决定了这些计划性不可能是整个宏观经济的计划性。尽管某些资本主义国家为了缓和社会的基本矛盾,强化国家对经济的干预,在不同程度上实行了“经济计划”,但这种计划对宏观经济没有任何约束力。因此,决不能把微观经济或个别生产部门的计划性同整个宏观经济的计划性等同起来。

2. 宏观经济的有计划发展是通过“全社会对自己的劳动时间所进行的直接的自觉的控制”^①来实现的。即强调国家用统一制定的计划来调节社会总劳动在各个部门、各个地区之间的分配比例,以求得社会生产和社会需求之间的平衡,使宏观经济持续、稳定、协调地发展。正如列宁指出的:“没有一个使千百万人在产品的生产和分配中最严格遵守统一标准的有计划的国家组织,社会主义就无从设想。”^②

3. 发展宏观经济的目的是为了满足不同人民不断增长的物质和文化的需要。衡量一个社会经济是不是计划经济,不能只看这个社会有无计划及其能否实现,还必须看其计划的实质是否为广大人民

① 马克思 《马克思致恩格斯》,《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4卷第365页

② 列宁 《论“左派”幼稚性和小资产阶级性》,《列宁选集》,第3卷,第545页